

• 杏坛文丛 •

主编 / 王 者 周 哲

小说

XIAOSHUOYUGU

与

故事

吴新宇 著

海南出版社

• 杏坛文丛 •

小说与故事

吴新宇
著



海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说与故事 / 吴新宇著. — 海口: 海南出版社,
2004.7

(杏坛文丛 / 王者, 周哲主编)

ISBN 7-5443-1366-2

I. 小... II. 吴... III.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③故事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1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53815 号

杏坛文丛

小说与故事

责任编辑: 李向阳

※

海南出版社 出版发行

(570216 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建设三横路 2 号)

湖南版艺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04 年 7 月第 1 版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06.25 字数: 3405 千字

ISBN 7-5443-1366-2 / G · 27

总定价: 222.00 元



作者简介

吴新宇 笔名吴昕孺。职业编辑人,业余写作者。1967年12月出生于长沙县一个教师家庭,1985年考入湖南师范大学政治系,同年开始文学创作。于诗歌、散文、小说、传记文学、文艺评论均有所涉猎。出版有散文集《自己是谁》《书生本色》《声音的花朵》,诗文集《两个人的书》,长篇小说《高中的疼痛》等专著十余部。现为《大学时代》杂志社执行主编。

自序

这是我的第一部小说和故事选集。

刚开始学写诗的时候,觉得自己一辈子都不可能写散文,写散文比写诗码的字多多了,哪能码那么多字啊。可是,诗写到一定程度,不觉就写起了散文,大概是1991年的时候,我写的第一篇散文《足球与禅》发表在蔡栋先生主持的《湖南日报》“湘江”副刊,旋即被《云南日报》的周末版转载,激起了我写散文的兴头。

写着散文,有朋友建议我写小说。我说,小说太难写了,要码多少字啊!我当时觉得自己一辈子都不可能写小说,抄都抄不过来。可散文一写多年,不觉就写起了小说,那是1995年,我麻起胆子写出了小说处女作《昨日不再》,送给好友、《芙蓉》杂志的编辑陈新文看。新文说,好啊,颇有钱钟书老先生的风格。《昨日不再》发在《芙蓉》当年的第4期上。我非常感谢新文和《芙蓉》的颜家文老师,我写小说,完全是他们两人捧场捧出来的。我的第一个中篇《感情纠葛》也是发表在《芙蓉》,1997年第3期,在“新湘军”专栏上重点推出。

后来,彭国梁兄到了《新创作》杂志社当主编,那里还有好友唐朝晖、胡启明、李晓蓉。

我的好几个小说都是在《新创作》发的。《新创作》后来变成了《创作》,改得真好,因为创作是无所谓新旧的。几十年前写的未见得旧了,昨天晚上出炉的也未见得新。我依然是《创作》的忠实读者和作者;当然,承蒙宋元老师和国梁兄的信任,还当过一段时间的兼职编者。可惜,我才力有限,未能给《创作》带来更多的活力。

我的短篇小说中,自我感觉最成熟的是《保险》。但这个东西从来没有在哪个刊物上发过。《保险》写于2000年,投过好几个刊物,都没被采用。但它始终是我最为得意的一个作品。

《外婆》像一篇散文。你也可以说它就是一篇散文。《外婆》是在我外婆十周年祭辰(1999年)写的,文中绝大部分文字都是现实的表述,但我觉得这篇东西有一种小说的特质,故收录了进来。

我的小说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是《逝》中的东方若兰。东方若兰是我心目中永恒的女

性——宁静、柔弱、聪慧、古典。这样的女性在现实中不常有，所以，小说里便出现了一些荒诞的气息。我总是沉迷在那样的气息中。《逝》里面的文字似乎也不太像小说的文字，但我执意要那样去写，我无法选择另外的写法。

几个中篇，《感情纠葛》《民歌的怀念》《山上一座庙》是传统的写法，《误会》《一路平安》稍显怪诞一点。但它们中，除了《民歌的怀念》是我小时候听外婆讲的一个故事引发而来的外，其余篇章基本上都与我的生活息息相关。《山上一座庙》的男主角大卫的弟弟是我初中的同班同学；《感情纠葛》的故事发生在我一个朋友身上；《误会》的情节在许多家庭都屡见不鲜；《一路平安》则是1986年，我和三个大学同学一起自费考察湘西的实录，只不过“安”这个形象是虚构的。我多次在文章中提及过，1986年的湘西之行是我一生中最早，也是最重要的一次出行。

中篇中，我下力最大的还是《山上一座庙》。“周利”的命运至今让我挂怀，我少年时见过现实生活中的“周利”（她叫什么名字我不记得了），她很漂亮，个子高挑，她现在应该有40多岁了。

我还要感谢《湖南文学》《青年文学》《百花园》等曾发表过我小说的报刊，感谢叶梦、刘维、赵兰振、赵大河以及陈然等师友对我的鼓励。

《禅的故事》一共80余篇。我习禅自大学三年级始，一直不辍。我认为，禅是中国古代文化中最具大智慧的学说。我的很多小说和散文都与禅有关，散文暂且不说，像上述中短篇小说里，《山上一座庙》《逝》《保险》《玻璃里的眼睛》《误会》等，都与我对禅的理解有关。所以，我在这本书中特意收录了我平时习禅时写的一些小故事，也许有助于大家对我小说的阅读。

我向每一位中国人推荐禅。禅真是极有味的，而且不需要太多的文化就可以去读，关键在于你用不用心。各位，你还不需要读后面的故事，先看看这些故事的标题，你就知道它们是多么有意思的东西。比如：无我谁住人间，空手把锄头，向这里觅个什么，捉得虚空，片片好雪不落别处，道得即哭，长空不碍白云飞，云在青天水在瓶，逢着便杀，安禅不必须山水，桶底脱落，这里就是入处……等等，都是妙不可言啊。

得打住了，如果要我说禅，我会滔滔不绝。

感谢好友续文。我们的友情是我人生中最宝贵的财富。

如果有读者不幸拿起了这本书，又更加不幸地翻到了这里，那么我建议你不妨再往下翻几页，正如佛所说的

——这里便是入处！

吴昕孺

2004年2月逸枝楼

目 录

自 序	(1)
第一辑 中短篇小说	(1)
昨日不再	(1)
玻璃里的眼睛	(8)
外婆	(15)
故事没有结束	(22)
保险	(25)
如梦令	(31)
逝	(42)
感情纠葛	(53)
误会	(75)
民歌的怀念	(91)
一路平安	(109)
山上一座庙	(131)
第二辑 禅的故事	(153)
廓然无圣	(153)
慧可断臂	(153)
僧粲解缚	(154)
道信就刃	(154)

弘忍姓“佛”	(155)
仁者心动	(155)
禅而不坐	(156)
智对卧轮	(156)
智岩无生	(157)
饥来吃饭	(158)
万古长空,一朝风月	(158)
无汝栖泊处	(159)
鸟窠禅师	(159)
布毛示法	(160)
泥瓦合成	(160)
善恶如浮云	(161)
自观自静	(161)
曹溪一句亡	(161)
正剑不邪	(162)
无我谁住人间	(163)
神会的佛性	(163)
空手把锄头	(164)
寒山与拾得	(164)
说似一物即不中	(165)
磨砖作镜	(165)
为止小儿啼	(166)
石头路滑	(166)
自家宝藏,一切具足	(167)
飞过去	(168)
一日不作,一日不食	(168)
闻鼓吃饭	(169)
平常心是道	(169)
向这里觅个什么	(170)
随流去	(170)

哪个不是精的	(171)
有和无	(171)
无事珍重	(172)
捉得虚空	(172)
快马一鞭,快人一言	(173)
狗子还有佛性否	(174)
片片好雪不落别处	(174)
玄则的常圆之月	(175)
骑牛觅牛	(175)
钻他故纸驴年去	(176)
胡来胡现,汉来汉现	(176)
道在屎溺	(177)
如何是玄中玄	(177)
长长出不得	(178)
道得即哭	(178)
舌上生疮	(179)
人天眼目,堂中上座	(179)
一指头禅	(180)
长空不碍白云飞	(180)
我子天然	(181)
满船空载月明归	(181)
云在青天水在瓶	(182)
道如展手,佛似握拳	(182)
心物俱非,除之益患	(183)
禅僧与俗汉	(183)
呵佛骂祖	(184)
入地狱去	(184)
意在锄头边	(185)
父母未生时,试道一句看	(185)
不知最亲切	(186)

逢着便杀	(187)
瞎!	(187)
安禅不必须山水	(188)
教汝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188)
一二三四五	(188)
步步不迷方	(189)
总在这里	(189)
黄龙三关	(190)
见山是山,见水是水	(190)
佛法即世间法	(191)
桶底脱落	(191)
城东一老母	(192)
这里就是人处	(192)
智嵩之月	(193)
能为万象主,不逐四时凋	(193)
谁的道法高	(194)
抱着她	(194)
着体汗衫	(195)
参禅三要	(195)
自然而至	(196)

第一辑 中短篇小说

昨日不再

人们都过着今日,却常常不知今日的面孔如何,只是模糊、浑噩、简约地活着,并自我安慰道:“生活,就是这么一回事。”

杨晓微刚拐过夜晚的一个角落,就碰到了一部自行车。车龙头在即将撞进她怀里的时候,猛地停住。好突然的来,好突然的止,令晓微吃惊了两下,竟对车子未能触着她有些失望,反而朝车上的骑士歉然一笑。

车上的人先笑了,这笑像早春的乡村蒙在秧田里的薄膜,有些暖意,但觉得隔,似乎是在车向她撞来之前就预备好了的,只等撞了她,再呼啦一下遮过来,盖住她蠢蠢欲动的怒火。幸而晓微不是那种一蹦三尺高的泼辣女,所以,他的笑是失效了,这才尴尬地下了车,说:“对不起。”

晓微的笑已道过歉了,便没再回他,只是那单纯的笑浅浅地收了,招回一些少女的矜持。她发觉自己与他太近,向侧边移了点,还不够。但那边是墙,墙下面有一线用铁丝围护的花坛,她不能再过去了。她望见他薄膜似的笑消失了,露出的是青绿的秧苗,勃发着生气。

她嗫嚅了一下,又没有说什么。

他没有说什么,嗫嚅了一下嘴唇。

杨晓微回到家里,沏了一杯茶,疲倦恰如那杯底的茶叶,被开水一冲,一股脑涌上杯沿。晓微觉得头快要炸开了,一屁股扎在沙发里,仰躺着靠背,闭了眼睛,一副贫病无依的样子。其实她不贫,也不病,父母都是大学老师,这房子三室二厅,在这所高等院校里,算是最高级别了。可她不管这些,房子是父母的,就像父母是她的一样,父母靠房子标榜级别,她靠父母昭明门第,父母之于她,仿佛一件商品的标签。

“这是杨德恒教授的女儿。”

别人指着她一说,别人旁边的别人便耸然而立,无限崇敬地关注着她,似乎想从她身上找寻全国著名植物学教授的影子。

她最烦这种目光。

父亲的名气除了让她高考落榜后在本校中文系捞到一个自费名额外,没有什么其他意义。但她一点也不为此得意,她甚至恨起父母来,倘若不是名门之女,在乡野,或普通市民家庭,说不定还能名正言顺地考上大学呢。

她很不愿意读这个自费。当初父母逼她,说自费与正规的大学生没什么不同,人家想读还读不上。她只好读了,就像过去的包办婚姻,自己没有作主的权利,便被父母许配出去了。真贱!有被出卖的感觉。

“晓微,怎么才回来?”

妈妈从卧房里出来,她还不知道。十二点钟了,妈怎么还没睡,是等我,还是不放心?这一想,再去看妈,便起了不快。她怕自己出言不逊,懒得答理,装做很轻松,茶也不喝,哼着小调开门进了自己的房间。

“啪。”

妈把客厅的灯关了。

她也没开房里的灯,和衣横在床上。四周很静,也很黑,不知是静些还是黑些,又似乎黑与静互相比较量着,僵持着,一直未分出胜负,平和的空间里充满了一种动荡的气息。然而究竟是平和,晓微不久就入睡了,疾速地穿过一个隧道。再睁开眼,是第二天的黎明。

等爸爸妈妈在外面忙了好一会,她才慢悠悠地出来,坐在餐桌旁早已搬好的椅子上,眼前是一碗热气腾腾的面条。

“晓微,以后不要搞那么晚了。”

妈妈的话语重心长。晓微却觉得这好像是昨夜的继续,没完没了的昨夜令她食欲全无。

“唐平的生日晚会蛮热闹吧?”

妈妈换了一个话题。也许她察觉到了女儿的脸色。她只有惟一的女儿,平日里顺着纵着,又总担心她生出什么事,像心疙瘩上的一块肉,横竖放不下。

晓微的头朝底下一抡,旋出一圈笑意,那笑就像是用干巴的浆糊贴在脸上的,随时会掉下来。她望着妈妈:

“热闹。几个要好的都去了。”

“难怪那么晚才回。”

妈妈觉得这样打了一个圆场,浑身舒坦了些。不料晓微却有点意犹未尽的味道。

“在那玩了两个小时的牌。”

“赢了还是输了?”

“没赢没输。”

爸爸正夹了一大把面条往口里送,那个闻名全国的脑袋全俯下去了,眼镜酱红色的上框在

雾气里浮动,面条轰隆隆开到嘴边,又立地煞住。头再抬起来,镜片上烟雨蒙蒙,像是水帘洞前挂着的一幅水帘。父女俩在一分钟内做的两个几乎一模一样的“头部运动”,表达了两种截然不同的含义。

“晓微呀,不要把时间不当时间用,打牌有什么意思?多读点书嘛!”

面条正欲进口,再度煞住,与上厚下薄的两片嘴唇交涉了两秒钟,终于还是进去了。

三个人都不作声,只有面条与舌头谈笑风生,更衬得这屋里的乖张气氛,看似静着,其实各人都怀了心事,怕冲决出来,只好拼命把面条塞进去堵住,颇像汛期期间的防洪抢险。

走下楼来,杨晓微径直向教室走去。到了教学楼底,才记起今天没课,又折向图书馆,在过刊阅览室坐着,随便从架子上抽出一本杂志,翻开,页间爬出一粒米大的黑色虫子,从她的指缝急溜了下去。她忙丢开书,寻那虫子的去向,竟不知其踪迹。再看书,便总感到身上不知什么地方痒,脊背、腋窝、膝头,一抓又不是,不抓又不行,终于奇痒难忍,狼狈地跑出了图书馆。

馆前是一条大马路,通向江边。

“喂,杨晓微,你在这,我找你好久了。”

迎面走来王彬,她的班长。从山区农村考进大学的,听说家里很苦,但成绩好,又能干。她望尘莫及。

“什么事?”

“中秋快到了,同学们都说这是大学四年最后一个中秋,要搞搞活动。你是文娱委员,由你组织,好不好?”

“前面还有班长呢,我怎么行?”

“晓微,你其实很有能力的,在文娱方面又有特长,不要自己冷落自己。我看你这响总像在逃避什么一样。”

“逃得了么,还不是被你逮住了。”晓微眉头一场,做出一副束手就擒的样子。

“说正经的,我和几个干部商量了一下,想把大家拉到山上去赏月。你还有没有别的高招?”

“很好的,去山上放得开。只是那天山上的人会很多,我们要先准备好,抢占有利地形。”

“OK。”

晓微望着王彬的背影,那宽厚的肩背给了她一种神秘的触动,泥土的芳香、翻飞的麦浪和桅子花的摇曳一齐向她扑来。她的脑海一片茫然。

背依一山足带一水,是这所大学最得意的地方。拥山踞水,仿佛天下灵气全钟于此。校长每每向国内外来客介绍这点时,总把头昂得高高的、笑拉得长长的,好像这头便是那山,这笑便是那水,形象地诠释了这一自然景观。却不知山水之势扭转到那蜡黄的人面上,直如把艺术品扔到铜臭里一样,味道全变了。而校长眉飞色舞之际,他的芸芸学子们正一阴一阳谓之道地在那河滩山林里寻找乐园。

王彬这向总是来找晓微,看样子他把中秋的活动看得很重,又是规划,又是弄钱,还要组织节目。晓微也忙着,觉得应该出份力。

一切都准备好了。

临到中秋这天,班上忽然接到通知,为了防止山火,过节不准在山上搞集体活动。这一瓢冷水泼下来,不仅把王彬和晓微淋了个透湿,班上同学见上山不成,都觉兴味索然,一个吆喝作鸟兽散,各自找个方式享受自己的那轮满月去了。

晓微很沮丧,在江边走着。江面招摇的凉风见堤上嫣然出现一个款款美丽的女子,都飞将过来,附在她的发上衣上得以成形。可惜衣和发一凌乱,风反而像个“疯婆”似的急厉,沾不到半点妙处,鼓捣了一阵,只好悻悻而回,倒拂去天中蒙了月的一块浮云。月并不满,月月要圆一次,是不是被天上的岩石磕缺了呢?像用久了的碗,碗口总豁出点边儿。月也是一只碗吧,而且不干不净,里面有零落的污迹,谁用它吃了饭没洗呢?

中秋就这样成了一个龌龊的节日。

她看见了王彬。他也在走,月亮走他也走,脸绷得紧紧的,也有些如月上的污迹,只是凝聚了,像烟熏的,在清朗的夜色里显得沉着而厚重。

“你好。”

她先走过去。

他恍惚没意识到她,而是在思索另一件事情,或者有了眉目,或者丝毫就想不通,碰了壁之后再抬起头来。他的头本未低着,只是这一抬,似乎刚才低了。晓微对此颇无好感,明明知道她来了,不和她搭话,反做一个显露气质的动作给她看。她转过身……

“你也来了?”

她真希望他不开口。他这一开口,就好像是把口张着,直等晓微囫圇地冲进去。

“我难道不能来?”

“怎么,还生气呵?算了,天下本没有不散的筵席,随缘吧。”

“你讲得倒轻松。”

“我何尝轻松,我毕竟是班长,大家当初那么强烈地要求,事没做成,眼睛都望着我。”

晓微不说了,看着他,那脸上固有的乌青被月光镀得烁烁发亮,一如青绿的山中一片夺目的黝绿,这也是他从大山里带来的吧。她不知为什么竟对大山有了可亲的感觉,想钻进去看看,又觉得尚遥远,不禁羞涩起来。幸而在夜幕里,有个遮挡,也就无所谓了。

他们往前走去,前面是郊野。菜畦与水田交错,各自躺在自己的梦里。这些梦在朗月的空中蝶舞,绕着他们悠缓的脚步和喁喁的话语。良宵的幽谧,极富了诗意,却又显得空虚,仿佛脚不是踏在水泥路上,而是陷入一团绵絮里,每走一步都像在自拔。

这条路快到了尽头,他们不约而同地停下来,都不吭声了。夜是一种静静的提示。晓微揭开眼帘,露出明净深远的眸子,盛住王彬不断奔涌而来的目光,直到晓微再也盛不下去了,她扭头跑回了家里客厅的沙发上。

这张古旧的沙发像一只猫龟缩在客厅的角落里,与晓微相依为命。对于晓微,父母的关怀就像松软豪华的沙发,坐久了,叫人受不住。而这沙发,却丰蕴一种独特的慈爱,每次在她苦闷

的时候,给她宽慰和安抚。她仿佛自己是穷人家的孩子,沙发则像衣衫褴褛的母亲,从不苛求和责骂,更没有甜腻的娇纵,只是以一种母性的意味深长的目光,默默地注视着她。

第二天,晓微起了个早床,没等父亲把面条煮熟,就出去了。身后父亲的询问与叹息,如受惊扰的蜂,追着她螫。一直快到唐平家里了,她还感受到身后“嗡嗡”带刺的声音。

唐平是她的高中同学,同坐一桌,无所不谈,成了挚友。唐平高考落榜后,在家待业。她比晓微大一岁,人也持重些。头上密密长长的头发扎成一把,拖在脑后,活像观音手中的麈子。

“你真的喜欢他吗?”

“我也不知道,应该说有点儿。”

“晓微,情绪低落的时候谈恋爱,总是很危险的,你要冷静。我看你这个大学生比我这个待业青年还要脆弱,恋爱可不是上学,考试一完就丢光了。”

晓微默然,玩手中的茶杯于股掌之上,突然“吓哧”一笑,又看到茶杯似乎也在笑,那么明澈而张扬的笑,它笑谁呢?笑我吗?于是很生气,把那一团嘲讽重重往茶几上一顿,里面的残水趁势迸出,凝成珠子,在紫色的有机玻璃上欢快地滚动。

杨晓微把朋友的话挂在耳边,像花高价买来的金耳环,刚戴时手总是忍不住去摸摸,久之成了习惯,也就不在意它了。耳边朋友的诤言随风而去的时候,杨晓微挽着王彬的手走在校园里。

元旦,他们相约去爬山。山不高,但草密林茂,是省里的自然资源重点保护区。

晓微的手被王彬抓紧着往前拽,像一个圆圆的把柄。晓微想慢慢地散步上去,一边欣赏山林的翠绿,拾几颗从繁密的叶间跌落的鸟蹄;一边说说话,交交心,多有趣趣。但王彬却是另一种风格,喘着气,步子迈得特大,赶集似地披荆斩棘。树丛发出被分开或遭攀折的哗哗的响声。

“慢点!”

她喝道,挣开自己的手,手心汗津津的,想是从他那儿传染了的,便使劲往裤子上揩了两下。

“你像个开山机。”

王彬腼腆地笑了,像胸藏了一个秘密,被人戳破似的不自在,鼻梁上几粒豆砂汗跃然而出,把那笑装饰得亮晶晶又酸溜溜的。

他独个儿往前走了几步,在一株灌木下坐住,晓微跟着坐了下去。

刚着地,一件东西圈了过来,弯着她的脖子。怕是从树上落下的蛇,她瞪眼一瞧,看见了王彬筋骨毕现的手,黑里透红。许是动作大了,王彬带着疑问的神情望着她。她靠了过去,把他脸上的问号拉直。

头搁在王彬的双膝上,什么也不想,脑子里空空荡荡的,像搬走了家具的房子,门窗全打着,缩在偏僻街市待价而沽。

王彬的手摸着她的脸,手心烫人,这热渗进毛孔里,直逼她的内心,煎沸了那里的平静。要是平时,她会不耐烦,此刻却有另一个她,无动于衷地伏在王彬的膝上,像一个人坐在火炉边,双手捧头,盯着一壶水沸腾不止。

那壶水快烧干了。

她知道,烧干之后就会炸裂,心里焦灼得厉害,蓦然坐起来。王彬的手正想走下坡路,就打在了她的背上。他像做错了事,脸孔“唰”地红了,宛若涂了一层红漆,厚厚的红,却掩饰不住窘迫。她却不以为然,说:“回去吧。”

就回去了。

杨晓微很少在家,天明去,夜半回。父母凭着自己的猜测去观察,果然就发现女儿有了男朋友,叫王彬,是她班上的班长,人很不错,正准备考研究生。

最后一期刚开学不久,杨晓微和王彬闹了别扭,这天就呆在家里,课也懒得去上,怕互相见了面,泄露些什么,供同学们笑话。

妈妈上完两节课回来,见晓微还在家里,坐在沙发上,神经兮兮地捧着一本小说,是倒的。

“怎么没去上课。”

“今天没课。”

本来是撒了一个谎。再一想,那些狗屁教授咕咕咙咙只顾对牛弹琴,讲了几十年,还是一本旧讲义一口方言俚语,听了也白听。就觉得自己是道出了一个真理。言人所不敢言,这是需要勇气的,她自个儿笑起来,一笑不能解忧,便解解嘲罢。

“晓微,听说你有了男朋友?”

“嗯,没有。”

“那个叫王彬的呢?”

“玩得好一点而已。”

“晓微,你得认真点,不要学了一口时髦腔调,动不动就玩呀游戏呀,会出问题的!”

“我是认真的。妈,你放心,我不会辱没了这书香门第。”

“哎,都是我把你娇成这样子。你不要瞒了妈,妈去打听过了,那小伙子还过得去,只要不耽误你读书,这么大了,妈要拦也拦不住的。”

晓微正是一杯满水,妈妈的话轻轻盖上去,溢了她一脸的泪。妈妈在她身边坐下,她就伏在妈的怀里,呜呜地哭了。妈没作声,任她哭,眼睛呆呆地望着正前方墙上挂着的全家福照片,晓微坐在她的身上,胖乎乎的,还不到三岁呢。

避开晓微的耳目,妈妈去找了王彬。这孩子肤色黑一点,人还算壮实,口碑也好。他说,他很爱晓微,希望能照顾她一辈子。他极诚恳,晓微妈从心眼里喜欢。最后他轻轻捎带了一句话,倘若研究生考不取,能分配在省城就好一些,免得以后好多麻烦。因为他是偏远山区来的,一般都要分回去。晓微妈妈答应尽最大的努力让他留下来。

这以后,王彬经常来晓微家里坐坐,还吃过几餐饭,更多的是陪晓微的爸爸妈妈说说话。他们给他们的印象是稳重,又显得比晓微有活力。

过了一月,王彬接到北京某名牌大学的通知,他被录取了研究生。他高兴得仰天长啸,连忙赶去告诉晓微。似乎不在意料之外,晓微的情绪并没调动起来,只是笑着祝贺他。他们约了晚上去看电影,晓微请客。

电影是炒得滚热的《红高粱》。“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呵，往前走，莫回头……”富于阳刚之气的雄性声音在圆顶电影院里震荡不已，那红色的画面大起大落，是一种强烈的挑衅。晓微觉得无聊，胸口闷得紧，好不容易才熬到了剧终，一看王彬，脸膛红得像一块熟透了的高粱地，透着野性和狂放。

“时间还早，我们走走吧。”

出了电影院，王彬随意地看了一下表说。然后向山坡走去，晓微跟在后面，数着自己的脚步。

在一个幽谧的地方，王彬猛然转身，抓住晓微的胳膊。晓微没有动。王彬的另一只手按着她的腰，把她朝后一送，晓微躺在了一片草地上。这一躺，晓微的脑子里立刻想起了那只窝在墙角的旧沙发，她每次躺在上面，享受它给予的宁静与松弛。一个鲤鱼打挺，她从地上弹起，飞也似地朝山下奔去。

王彬一晚没睡着，睁大了眼，尽做些在长城上唱歌在天安门城楼向人们招手的梦，哦，还有好多女孩和鲜花簇拥着他……天明起来，他顾不上洗漱，写了一封短笺，托人带给杨晓微，说他的事业从此拉开序幕，他为了在事业上有所成就，可能顾不上爱情了，希望她能理解，并送上他的一千个祝福。然后，自己荣归故里去了。

杨晓微看罢信，一笑，搓成纸团扔进墙角的篓子里。

暑假，晓微下乡了。在乡下的姨妈家，帮着插田、割禾、捕鱼。她还是好几年前下过乡的，乡村广阔的天地和清新的空气使她感到别有风味风情风趣。爸爸妈妈正在城里为她找工作，她却把这件最烦人的事忘得差不多了。

杨晓微有一天翻日历，哎呀，唐平的生日快到了！

她赶快回城，真的就收到了唐平的请柬。她挑了个特大的生日蛋糕去祝贺。又是谈心，又是打趣，又是玩牌，不亦乐乎。再看表，分针和时针在最顶点重合着，像舍不得分开似的。而她们却不能不散了。

杨晓微走在夜色里，到了一个拐弯，忽地停住。她记起了去年的这个晚上，那突如其来的自行车，那薄膜般的笑和笑里勃发的生机。她渴望再见到，四顾却寂寥无人。那英俊的男孩不过是她短暂的人生旅途中遇到的无数个之一罢了。

“达达的马蹄是美丽的错误，你是过客，不是归人。”

她想起了一句凄艳的诗。是啊，都是过客，任何往事都是偶然描画的一幅昨日的风景，而昨日是不会再来的了。

